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uper Strong Holdings Limited

宏強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62)

委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謹此公佈，高先生已由本公司委任為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六日起生效。

宏強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高浚晞先生（「高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六日起生效。高先生現在沒有任職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任何職位。

高先生，五十二歲，持有香港城市大學金融理學碩士學位。他是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成員及英國特許管理會計師公會成員，於製造業至房地產發展集團等不同行業的財務、審計、稅務及管理領域擁有逾二十五年經驗，並於過去二十年任職於數間上市公司高層管理人員。高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五日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日曾任於金滿堂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 8312，（現稱“中國瀚亞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的主席兼執行董事。

於本公佈日期，高先生擁有本公司39,500,000股股份之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4.94%。

高先生已與本公司簽訂委聘書，任期由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六日起計為期三年，並有薪酬福利計劃，包括董事袍金及津貼為每年800,000港元及酌情花紅，款額參照其於本公司的職務及職責、本公司的薪酬政策及現行市況後而定。彼の任期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接受重選。

除上文所述者外，並無有關高先生之其他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亦無任何資料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第17.50(2)條須予以披露。

承董事會命
宏強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郭棟強

香港，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郭棟強先生、陳紹基先生、李建基先生及高浚晞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嘉輝先生、蘇志偉先生及黃淑芳女士。

本公告之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所深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及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刊載於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頁內，自登載日期起計保七天。本公告亦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wmcl.com.hk。